

证券代码：836951

证券简称：佛尔盛

主办券商：中信建投

东莞市佛尔盛智能机电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召开情况

（一）召开情况

东莞市佛尔盛智能机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9 年 5 月 2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改〈东莞市佛尔盛智能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〉》议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。

（二）会议召开的合法、合规性

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修订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修订对照如下：

原规定	修订后
第四条 公司住所：东莞市南城区三元里彭垌工业区第一幢第一层。	第四条 公司住所：东莞市南城区科创路 96 号东莞联科国际信息产业研发中心（一期）10 栋。
第十一条 公司的经营宗旨：为客户创造价值，为员工创造机会，为股东创造利润，为社会创造财富。	第十一条 公司的经营宗旨：致力于成为基础工业领域全球领先供应商，为多样化客户群提供支持服务。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是

变更前公司注册地址为：东莞市南城三元里彭响工业区第一幢第一层

拟变更公司注册地址为：东莞市南城科创路 96 号东莞联科国际信息产业
科研中心（一期）10 栋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
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对《公司章程》的修订为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不会导致公司主营业务发
生重大变化，不会对公司未来经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东莞市佛尔盛智能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东莞市佛尔盛智能机电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5 月 29 日